

迎难而上,更需凝聚共识

发展才能不断向好,国家社会才能不断向前。

对这些探索之举,公众乐见其成。然而,也有一些举措,会被争议甚至被质疑。一方面,一项新举措难免会触碰不同利益,产生不同意见。比如,医疗改革,医生、患者、药商之间,平衡利益殊非易事。另一方面,随着权利意识增强,公众要求更高、期待更大,也会给各项政策措施以“完美压力”。比如,个税法修改,仅网上征集的意见就近24万条,众口难调。这些,难免给人“物议汹汹”之感,让一些改革者束手束脚、不敢前行。

批评、建言,可以帮助、监督、改进工作。不过,要把工作做好、措施落实,更需凝聚广泛的共识。在复杂的利益格局之下,只有以绝大多数人的利益为旨归,才能赢得最广泛认同。而社会和公众也需要充分估计改革的困难和阻力,以理性、建设性的态度对待各种探索举措。“一有动静就围观、一有举措就怀疑”的舆论环境,不利于改革稳健前行。

迎难而上,对改革提出了更高要求。在改革深水区,各项举措需要更科学合理、更具规划性与前瞻性。两会上,教育部部长袁贵仁谈及异地高考时,就不仅谈到了山东等地的探索,同样谈到了这一举措可能面临的诸如城市承载力、考生资格认定等现实问题。勇气可贵,但周密计划、详尽预案,充分调研、广开言路,同样重要。“大胆探索,合理逐步”,这也是凝聚起更多改革共识的关键。

正是基于这样的认识,在各项改革全面推进、不断深化之时,中央更重视对改革的研判与设计。“提高改革决策的科学性,增强改革措施的协调性,找准深化改革开放的突破口,明确深化改革开放的重点”,胡锦涛同志这样的要求,既是改革的基本遵循,也是改革的更高要求。

今年的发展会遇到不小困难,特别是进入转型升级的时期,风险和困难是难免的。但我们相信,只要迎难而上、群策群力,中国的经济社会发展,就会有希望。

张铁

只有符合人民利益改革才能尽得民心

在总理记者会上,温家宝感言“一切符合人民利益的实践,都要认真吸取历史的经验教训,并且经受住历史和实践的考验。”改革需要让实践检验,目的就在于“坚持真理,修正错误”,正确的就坚持,不对的地方就赶紧改过来,最终使改革沿着正确的方向往前走。而检验的标准、行走的方向,都是“人民利益”。

改革的具体路径总是有很多,不同选择又总是会有不同效果。但是,如果没有人民利益这个主旨,改革最终就可能走偏,也不会合乎人民意愿。在谈论改革的时候,在思考怎么改的时候,这个最根本的法则不能丢。丢了,就可能最终让一小部分人得利,让人民空有一番欢喜,由希望变成失望。

改革涉及各个层面、各个领域,空泛的论及往往如同云雾。不妨就以关系百姓切身利益的房价、收入问题为例。在这些问题上的改革方略,折射的正是改革的价值取向,彰显的则是“为了谁”这个命题。

总理再次谈到房价,认为房地产市场“涉及中央和地方的利益关系,特别是地方从土地出让中获取大量的收入。涉及金融企业和房地产企业的利益,改革的阻力相当之大”。这个阻力,恰恰是房价调控屡屡难以见成效的原因。但是,调控房价这一具体改革举措的目标是合乎“人民利益”法则的。当绝大多数人在高房价下成“房奴”的时候,在靠工资买不起房成为一个普遍现象的时候,房价就远离了人民利益。在这种情况下,改革就是人民的呼声,就是要把房价降到合理水平,使其与居民收入相适应。在能够攫取巨额利润的地方,改革当然会导致一些利益团体的利益受损,有阻力正常不过,关键就是挺住,排除阻力往前走。

收入差距过大,同样是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但是,人民不依靠能力和智慧赚取高收入,却依靠行业的垄断性等赚钱,原因就在于这样获得的高收入既不合理,也不公平。“限制高收入者的收入,特别是国有企业和国有金融企业高级管理人员的收入,要增加中等收入的比重”,温家宝总理如是说,击中要害。但是,你要限制,也同样有阻力。如果坚持以人民利益为归依,以共同富裕为目标,这样的阻力当然应当坚决排除。

改革就是一场以人民利益为主旨、为方向、为标准的实践,同样需要大胆地试、大胆地闯。这样的改革或许会使一些特殊利益群体的不当利益受损,却赢得人民的信赖和支持。这样的改革者,才是真正为了人民的利益。

乔子鲲

警惕网络「公关」背后的商业贿赂

“本公司能够帮您轻松删除一切网络负面信息!”随着“3·15”这个特殊日子临近,一些企业在为负面报道和投诉焦点栏,一些专业删帖公司(他们自称为“网络公关公司”)的生意则明显火爆起来,业务量日渐增多,删帖价格也水涨船高。(3月13日《扬子晚报》)

删帖公司信奉“花钱就能摆平一切”甚至“有钱能使鬼推磨”的经营理念,为了那点利益,他们删除社会正义,删除道德良心,删除百姓诉求,删除网络公信。他们与一些不良企业沆瀣一气,混淆是非,弄虚作假,忽悠网民,愚弄百姓,他们赚的是昧心钱,身上流淌着不道德的血液。因为有所谓“网络公关公司”存在,消费者的声音被淹没,媒体的监督被消解,一些不良企业则因此变得有恃无恐。如果花钱就能摆平一切,有多少企业会真正在乎消费者的利益和口碑,致力于提高产品质量和服务水平呢?所以,在某种意义上,这种“收人钱财、替人消灾”为已任的删帖公司,破坏了企业之间的公平竞争,干扰了市场经济秩序。对此,有关部门不应坐视不管。

删帖公司向企业收取高昂的服务费,转而他们要向删帖者支付不菲的“公关费”,谁是删帖的执行人呢?实际上就是找那些有能力直接删帖的网站编辑或者论坛版主,把负面新闻和帖子删掉”。一些网站编辑和版主经不起“公关费”的诱惑,甘愿充当不良企业和删帖公司的“马前卒”,可悲可叹。如果说不良企业和删帖公司是“苍蝇”,那么一些网站编辑和版主就是“有缝的蛋”,三方共同构成网络“公关”的利益链,进行着丑陋的利益输送。

一些网站编辑和论坛版主充当这样的“马前卒”,不只是道德问题,还涉嫌违法犯罪。《刑法》第一百六十三条规定有“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公司、企业或者其他单位的工作人员利用职务上的便利,索取他人财物或者非法收受他人财物,为他人谋取利益,数额较大的”,应“处五年以下有期徒刑或者拘役”。显然,删帖公司与一些网站编辑和版主之间的利益输送是一种商业行贿与受贿,符合“非国家工作人员受贿罪”的构成要件,而法条中所说的“数额较大”,根据最高人民法院的司法解释,只要金额累计达到5000元就够立案标准,刑罚的门槛并不高。

所以,网站编辑和论坛版主切不可掉以轻心,网站也要加强教育和监管,防止一些员工滑入犯罪的深渊。晏扬

「千里逼迁」的权力乖戾

3月12日,来自湖北的蔡某向广东媒体反映,称老家拆迁补偿不合理,他拒绝签订拆迁协议。湖北当地委派干部来深圳“逼迁”无果,半夜两次将他经营的报刊亭门堵锁死,导致他不能正常营业。(3月13日《南方都市报》)

有趣的不是“逼迁”的手段,而是当地部门的总结陈词。湖北阳新县委常委宣传部的定论是:“他们的心是好的,可是采取的方式不恰当”。两名公职人员,以非法手段干涉公民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心”究竟“好”在哪里?地方部门如此轻描淡写于该恶劣事实,更让人对当地的执法生态忧心不已。

如果是基于商业的拆迁,地方部门自然没必要如此急吼吼地横插一杠,只要提供一个公平对话的平台就好,讨价还价是市场的事情;若是基于公共利益的拆迁,权力部门自然话语铿锵,犯不着“深夜”博弈。无论是任何形式的拆迁,阳光下的谈判才是解决问题的正道,任何逼迫、威胁等手段都应被严厉究责。

2012年1月21日,是《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公布施行一周年的日子。这一年多来,新法调整了拆迁关系,但未能彻底终止强拆闹剧。如果权力不能被关在秩序的笼子里,法令再美,也终究无法保障民众权益。

海建

代表建议禁止炒作“高考状元”

“对违规过分炒作中高考成绩行为的学校按照规定予以严肃处理。”3月12日,全国人大代表卜仿英建议,教育主管部门应制定相关管理规定,禁止炒作“高考状元”和“中考状元”。

卜仿英称,每年高考中考成绩一公布,各种关于高考中考的信息就粉墨登场,网络、电视、学校门口横幅等各种宣传手段全部上场,到处都是高考、中考成绩和名次,高、中、中考上线率,升学率,“高考状元”,“中考状元”等信息。

“这种利用大众媒体大量宣传高考、中考成绩旨在提高学校知名度,抢夺优质生源,一时成为各地人们关注的焦点。”卜仿英认为,这种以广告的形式大张旗鼓地片面炒作,对引导全社会树立正确的教育观、人才观,全面实施素质教育工作造成了不良影响,对考生也带来无穷的心理压力和各方面负面影响。(3月13日《长江商报》)

点评:与学校热炒“状元”相比,早就调查显示,“高考状元”并非“职场状元”,他们的职业发展并没有社会期望得那么“理想”。炒作“状元”不乏提高学校



知名度、抢夺优质生源等目的,但归根结底也是一种畸形的“教育政绩”。

实际上在很多地方,教育资源配置切割的非常清晰,哪些学校建设得好、哪些学校弱早已划定界线,“状元”只不过是“教育

政绩”的锦上添花而已。炒“状元”背后更多反映了教育资源的配置不平衡,通常情况下差学校本来就难以有条件与好学校对等博弈,这不仅仅是教育观、人才观的问题。

图/唐春成 文/张玉珂

房价未回到合理价位的调控决心

“房价远远未回到合理价位”给了公众明确的预期,这对当前楼市无异于当头一瓢冷水。

国务院总理温家宝回答记者提问时指出:我以为合理的房价,应该是使房价与居民的收入相适应,房价与投入和合理的利润相匹配。现在我明确地告诉大家,一些地方房价还远远没有回到合理价位。因此,调控不能放松。

在很多地方试水通过各种方式放松调控之后,温总理的表态不仅让公众对调控多了几分信心,也是对蠢蠢欲动的一些地方

的厉声警告。

最近,各种各样蠢蠢欲动的地方试探,对中央的楼市调控政策可持续性形成了巨大考验,有种声音认为,房地产企业的冬天,应该是使房价与居民的收入相适应,房价与投入和合理的利润相匹配。现在我明确地告诉大家,一些地方房价还远远没有回到合理价位。因此,调控不能放松。

这一次,温总理终于对“合理的房价”给出了一个相对明确的标准。“房价远远未回到合理价位”给了公众明确的预期,这对当前楼市无异于当头一瓢冷水。虽然这也间接拖累A股出现

高台跳水,但对于整体经济的长期健康与平稳发展,肯定是一种利好。巴菲特说:“中国的房地产市场就是在赌博,而且赌得很很大。有一群人在大面积地豪赌。”我们必须正视“楼市是赌场”的现实,坚定楼市调控的决心。

“房价远远未回到合理价位”彰显了中央政府坚定的楼市调控决心,一些地方蠢蠢欲动的救市打算应该收敛,公众可以继续保持淡定,房价也许才刚下行空间,房地产的冬天也许才刚刚开始。

舒圣祥

银行暴利说到底有多失真

3月12日,央行行长周小川就“货币政策及金融改革”回答记者提问时表示,说中国银行业存在暴利有点过分,尽管相对其他行业,去年银行业的利润状况确实不错,但银行业仍然面临资本金不足的问题。而社会关注的利率市场化、金融市场准入门槛高等问题,需要逐步加以解决。

“银行暴利”说是否过分,不同的角度会得出不同的结论。从银行的角度看,资本充足、资产负债规模合理、资金使用效率高的银行业不可不谓。银行业是家大业大,应对经济危机、防范社会风险的能力就越强。适应形势变化而需进行的必要改革,也不能采取激进思路。

然而,需要安全、稳定、资金雄厚的银行业,不只是为了这个行业本身,更是为了让银行业更好地服务于实体经济和社会大众。在这个方面,不少银行的服

务显然没有与其利润率形成合理的对比。银行利润的主要来源,是存贷款息差、理财产品和手续费。在这些需要体现银行贡献率的地方,至少还有很大提高的空间。存贷款息差,目前大致在3%左右,高于国际一般标准,较高的贷款成本无形中已经抬高了生产和消费成本,而且,多数贷款并未进入嗷嗷待哺的实体经济特别是中小微企业,而是被实力本已相当雄厚的国企近水楼台先得月。钱多多的国企,为赚取更多利润又进入非其本行的贷款投资领域,一度助长了“地王”、高利贷等现象。这种利润,算不算暴利所得?还要看到,不少以高年化收益率为招牌的银行理财产品,通过数字游戏吸储,而借户实际收益远低于银行承诺,这种利润,算不算暴利所得?

广大储户更直接的体验是银行手续费的繁杂。查询要收费,开存款证明要收费,挂失、修改密码,跨省ATM取款、异地同行或异地异行存取款、异地转账、年费、小额账户管理、短信提醒、点钞……几乎需要银行提供服务的

地方,都断不了收费,而且收费标准的制订也极其随意。尤为难忍的是,不同银行设立的收费项目及标准,常常十分默契,不能不猜,是否有价格同盟的嫌疑。这种霸王条款获得的利润,算不算暴利?

“银行暴利”说,即使有失真之处,不全然客观,但是也并非无据。什么叫暴利,或许有不同的定义标准。标准的宽严,看从哪个角度讲。但是,不管定义宽严,都不宜与银行业需要进行的开放民间金融、利率市场化等改革的力度大挂起钩来。更好地服务经济,更好地服务百姓,这个定义的标准不能变。

徐立凡

14日,温家宝在十一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举行的记者会上表示,政府的一切权力都是人民赋予的,应该创造条件让人民提出意见批评政府。他本人甚至考虑,将一些经常批评政府的代表人士请到中南海,面对面地听取他们的意见。

以开阔的胸襟倾听批评的声音,一直被视作执政者的一种美德,古今皆然。时异势殊,如今温总理这一席话,已不仅仅是他人志趣的即兴表达,更是政府职能转变的必然诉求。

促进政府职能转变,实现全能型政府向服务型政府过渡,是当下深化改革的重要任务。服务型政府的典型特征,正是以人为本,更多接受人民的监督。所以,群众的言路日趋开阔,这是不容逆转的大势所趋。温总理提出创造条件让人民提意见批评政府,既是政府应有的责任担当,也回应了公众的特殊期待。

当下,我国正处在一个社会变迁的特殊时期,不同阶层之间的价值观有着较大的差异,在表达各自意见的时候,必然会产生某些争论,出现一些批评政府的声音也在情理之中。这些批评的声音,无论源自何方是否理性,都是在或多或少地反映社会存在的问题。尤其是一些经常发表公共意见的人士,之所以能够发出响亮而独特的声音,大多是因为自身具备着比普通入更强烈的责任感、更敏锐的洞察力。“千夫诺诺,不如一士之谔谔”,将这些人士请到“中南海”去共商国是,这是政府对社会智力资源的充分利用,定能产生更多建设性的作用。

然而并非每个人都能如总理那样,对于别人的“拍砖”感到很正常。不能接受批评意见,不能善待舆论监督的现象,在一些地方还普遍存在着。有的地方一旦网上出现了批评性的意见,第一反应不是去想办法解决问题,而是想着通过各种关系“删帖”,借此消除所谓负面影响。对那些发表意见的人,动辄“跨省追捕”或者重典治罪,完全将国家公器当成了维持“一言堂”甚至少数人利益的工具。

归根结底,这一切都是扭曲的权力意识在作怪。一些人表面上也在不断重复“政府的一切权力都是人民赋予的”,实际上却更习惯于将权力视为私有,这种心态之下,当然就坦然面对别人的批评。正如今年两会上,国家新闻出版总署署长柳斌杰在谈到“异地监督”问题时所言,“我们一些领导还不习惯于开放的环境,不习惯在媒体的监督下进行工作。”

但愿这种习惯批评善待批评的新风气,能从“中南海”吹到各个地方,让知情权监督权真正成为每个人看得见摸得着的权利,让宽容批评监督成为一种习惯。

康宁

对多数正在“啃老”的人,只能通过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来帮助他们,社会工作者应该是首选。

全国政协委员、社会学研究所原所长景天魁指出,中国有30%左右的青年基本靠父母供养。对于屡次拒绝就业建议、长期赋闲在家的年轻人,他建议,“取消其享受各种社会福利的资格,以起到鞭策作用”。(3月12日《广州日报》)

问题在于:如今正在“啃老”的青年,他们已经享受到的究竟有哪些“福利”呢?想来想去,好像没有,于是“取消资格”好像也就没有了目标。

当今,青年就业难是个全球性的大问题。世界银行最近开了个“2012年全球青年大会”,世界银行副行长安蒂斯在会上说,很多国家年轻人居高不下失业率是严重的社会问题,需要各国的政策制定者及时采取有效举措来降低这个群体的失业率。

再看相关的数据,的确惨不忍睹:在欧洲,2012年1月公布的官方数字,欧盟和欧元区年轻人失业率分别为22.4%和21.6%。欧盟各成员国中,西班牙年轻人失业率高达49.9%;失业率较低的荷兰、奥地利和德国,也分别为9.0%、8.9%和7.8%。来自美国和日本统计数字:年轻人失业率前者是25%左右,后者则是10%上下。至于中国的具体数字,尚不得而知。

在全球经济不景气的大背景下,对于年轻人没有就业这个事实,不用反应过度。无论是大学毕业还是高考失利后没找到工作,在家中经济情况还允许的的情况下,待在家里休息、过渡一段时间,对自己以后要走的路线一点思考,是可以理解的。

再说,现在的人力资源是由市场化机制配置的,即“双向选择”。政府即使尽到责任,也并不能解决所有的问题。

在当今中国,政府应该是没有办法催逼这些青年人一定要马上出去工作的。应该承认,抱定“啃老”决心,一辈子不想工作的人可能有,但不太多。

所以,对多数正在“啃老”的人,只能通过做深入细致的思想工作来帮助他们,让他们从找不到“合适的工作”的苦闷中解脱出来,正视自己身处的社会环境,调适自己消极的心态。这些工作由谁来做,社会工作者应该是首选。

唐钧

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日前发布研究报告称,中国电价水平偏低,到2015年,平均销售电价应年均增长5%。(3月14日《新京报》)

必须承认,作为以火力发电为主的国内电力企业,受电煤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其亏损也有一定市场原因。但必须注意的是,作为垄断企业,一方面接受政府的巨额补助,另一方面是远高于其他国家的电价与收入比。这种荒诞且涨幅不低的逼宫式涨价,其实与历次的电力亏损一涨价一亏损的怪圈一样,都充斥着撒泼耍赖的垄断丑闻。

令人费解的是,一方面是电力企业的习惯性亏损,另一方面却是企业高管和职工工资、福利的畸高不下。有资料统计,电力企业职工的收入水平,是普通国民平均收入的5倍以上。按理说,企业职工的收入应该和企业的业绩成正比,连年亏损的电力企业,早该薪水连降三级了。可哪个电力企业因亏损而减少了高管和职工的收入呢?在电力企业看来,亏损由国家和用户埋单,自己该拿的高薪绝对不能减少。这样的行为逻辑,如果不是因为垄断行业的特殊身份和地位,恐怕早就被淘汰出局了。

一亏就涨是惯出来的坏毛病,企业亏损和职工收入增长的反常,不该是一个承担着公共产品生产的垄断企业的做法。如果“会哭的孩子有奶喝”,垄断企业的骄横和惰性就会越来越重,抗市场风险能力会持续减弱。

邓为

让宽容批评监督成为一种习惯

「啃老」问题,不用反应过度

「一亏就涨」是惯出来的垄断病